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张若愚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张若愚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张若愚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四日

附件：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职工代表监事：

张若愚，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商大学金融学硕士。2006 年 3 月-2014 年 5 月在恒信移动工作期间，先后担任销售管理、运营管理及项目经理职务；2014 年 11 月-2015 年 6 月在北京和鸿盈技术有限公司任项目管理经理职务；2017 年 2 月至今在公司任计划部产品管理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若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张若愚女士最近 3 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